厦门艾德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 虑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艾德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艾德生物") 于2025年10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四届临事会第七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使用自有 资金和/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回购资金总额为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具体回购 资金金额以回购实施完成时实际回购的金额为准: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父 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本议案已经公司2025年第 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25日刊登在巨潮 资讯网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

一、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的情况

近日,公司取得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出具的《贷款承诺函》, 主要内容如下:

- 1、贷款银行: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 2、借款金额: 不超过人民币壹亿元整
- 3、借款期限:不超过36个月
- 4、借款用途:专项用于回购公司股票
- 5、担保条件:信用免担保
- 6、承诺函有效期:有效期至2026年11月10日止。

本次股票回购具体贷款相关事项以双方正式签订的股票回购贷款合同为准。

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实际使用回购专项贷款金额与用于回购的自有资金金额合计不超过本 次回购股份金额的上限,具体贷款事宜以双方签订的贷款合同为准。本次股票 回购专项贷款额度不代表公司对回购金额的承诺, 具体回购资金金额以回购实 施完成时实际回购的金额为准。

上述事项为积极响应国家对上市公司回购股票的支持政策,进一步提升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不构成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经营及业绩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将在回购期间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贷款承诺函》。 特此公告。

厦门艾德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25年11月11日